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，会议由董事长冯全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认真审议研究，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〈2016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摘要》；

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会议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《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